

《日本对华北劳工统制掠夺史》评介

汤重南

2007年6月12日,德国“纪念责任和未来”基金会(该基金会成立于2000年8月12日)正式宣布,在过去的7年时间里,共对居住在100多个国家的170万前纳粹劳工进行了赔偿,支付了近59亿美元赔偿金,完成了向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的纳粹当局强征的劳工提供赔偿金的历史使命。当天,德国总统霍斯特·克勒在总统邸举行庆祝完成劳工赔偿的仪式上说:“通过象征性的赔款,受害者所经受的苦难,在被遗忘数十年后,已得到公开承认。这是在通向和平和和解之路上,迫切需要的一项行动。”德国总理安格拉·默克尔也在讲话中阐明了需要赔偿金的原因和进行赔偿的意义。德国政府及二战期间参与使用强征劳工的德国企业,承担并赔偿受害劳工的历史责任,不仅抚慰了数百万劳工及其亲属受伤的身心,更赢得了世人的尊重,给欧洲带来了和解和团结。

而恰在同一天,同样在二战中被绑架到日本充当苦力的刘宗根等6名中国劳工,要求日本政府和奴役劳工的日本企业做出赔偿的上诉请求,被日本最高法院驳回。自上世纪末中国受害劳工向日本政府和日本相关企业要求赔偿的14件提诉、上诉案件中,或败诉,或被驳回,无一最后胜诉,更不要说进行了赔偿。对待60多年前遭受奴役的中国劳工,日本政府与德国政府的做法和态度,确实迥然不同,判若天壤;也实在令人深思、发人深省。

2007年8月,即在上述情景发生两个月后,中国社科院近代史所研究员居之芬的新著《1933.9-1945.8日本对华北劳工统制

掠夺史》(以下简称“统制掠夺史”),由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发行。捧读之时,心潮起伏;掩卷之后,思绪万端。这部书具有诸多特点,颇有力度,确实是一部学术性、现实意义俱强的力作,值得向广大读者推荐。

“统制掠夺史”一书共11章,49节,前有绪论,后有附录,共426页。著者在绪论部分论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军国主义在华统制劳工、掠夺资源的罪行与特点,并与纳粹德国在欧洲强征劳工,强制劳动罪行进行了比较。附录是按年代顺序(从1933年9月日本关东军控制的“关于设立劳动统制委员会的指示之件”出笼时起,至1946年5月被强掳的中国劳工返回祖国时止的14年间),将日本对华北劳工掠夺政策、统制手段、野蛮绑架等种种罪行汇编成的大事记,既清晰表述了历史轨迹,也极大地方便了读者查阅、检索。

正文内容按日本在侵华期间对华北劳工的役使与统制的时间顺序阐述:第一、二章,提示出最早在伪满洲国建立初期就制订出对入满华北劳工的使用和统制政策;第三章,论述其相关机构的设立,对入蒙华北劳工的掠夺与统制;第四、五两章,阐述了在太平洋战争爆发前,日本劳动统制掠夺机构的成立及全面推行“强制劳动制”的罪行;第六至十章,论述了太平洋战争爆发后,随着日本侵略战争的扩大,强力实施“以战养战”政策,华北成为日本“劳动资源”最大输出地而进行的疯狂掠夺与统制;在华北的企业矿山,军用工事、“战俘集中营”,华北劳工“收容所”、“训练所”,均成为强制劳动和摧残劳工的人间魔窟。其中大量中国劳工被输到日本本土、朝鲜、东南亚。尤为难得的是本书第十一章,该章集中论述了掳日华工归国,东京审判及遗留问题。对输日华工的强掳与虐待,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日本掠夺华北强制劳工事件中最典型的“强制劳动”事件。战后遣送数万名掳日华工回国也是一件重大事件。这一章

评述了战后美日遣返和中国国民政府接收掳日华工的政策及回国经过,掳日华工从1945年10月18日至1946年3月止先后分19批回国,在天津或青岛上岸,回国人数3万余人,而从1945年12月至1946年5月,在上海登陆的华工有10批,1758人。但对掳日华工的实际人数、死亡人数等还有待进一步查实,战后日本政府销毁强掳奴役中国战俘和劳工的罪证,掩盖所犯战争罪行,给清查强掳华工事件设置种种障碍。而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对日本政府和军部在战争中大规模实施强制劳动和强掳中国华工到日本这一日本国策未予追究历史罪责和进行审判,使日本逃避了这一罪责,造成至今日本政府拒不承认这一战争罪行,拒绝对掳日华工进行经济赔偿、谢罪和精神道歉的严重后果和深远的恶劣影响。

通读“统制掠夺史”后,笔者以为,该书至少有四个亮点。

第一个亮点是资料珍贵翔实,论证持之有据。全书均用事实说话,辅以大量图表和确凿的数字,增强了说服力。近年来有关日本强掳奴役中国劳工的著作及史料集,如《满铁与中国劳工》、《二战期间在日中国劳工问题研究》、《日军枪刺下的中国劳工》(四种)、《劳工的血与泪》、《花冈事件记闻》、《日本强掳华工研究与翻译丛书》、《二战掳日中国劳工口述史》、《花冈暴动回忆录》等等陆续出版。“统制掠夺史”则是在搜集、整理和出版《日本掠夺华北强制劳工档案史料集》(上下册)之后,以发掘国内的大量日伪劳工档案文献为基础,辅以当事人和受害劳工的证词,并进一步发掘利用战时日本经济情报机关有关中国劳工的绝密调查报告,广泛吸取日本的有关档案文献资料和国内外研究的成果,进行深度研究的著作。书中使用了大量珍贵的原始资料,正因为有扎实可信的史料,才使这一实证研究站得住、站得稳。从而达到了作者的希望,本书的确“能充分体现国内外在该领域史料发掘与整理上的新成就,并对该领域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有较翔实的概括和总结”。由

此可知作者付出了多少艰辛和汗水。

第二个亮点是出色地运用了比较研究的方法,因而在这一研究中提出了不少新观点。“统制掠夺史”,不仅深入研究了日本,而且与德国进行了全方位的比较,从而更深刻地总结出令人信服的结论,即日本在华劳务统制掠夺罪行的四大特点:一、在实施时间上,日本实施强制劳动制时间更长。纳粹德国历时5年半(1940年初-1945.5)时间,而日本长达12年(1933.9-1945.8);二、在奴役“强制劳工”人数及用途上,德日两国均达1000万人,日本主要用于在华占领区的军事工业生产和修筑永久性军事工程;三、在劳务掠夺政策上,日本经历了4个阶段的发展演变过程,日本对华北劳工的诱招延续了6年(1935-1940)之久;四、在劳务统制掠夺的决策与执行体系上,日本主要由日军特务系统决策、推动和实施,而且日本在华劳动统制掠夺机关,特别是台前执行机关,总是被日本百般伪装起来。如以“大东公司”、“满洲劳工协会”、“华北劳工协会”等名义骗招华工,更具有欺骗性。作者总结出日本、德国在强制劳动制方面的相同与相异之处,概括出日本的4大特点,没有广阔视野,没有对德国的特意关注,没有相当的理论素养,是不可能做到的。

第三个亮点是抓住关键,立意高远;以点带面,总览全局。“统制掠夺史”,紧紧抓住华北劳工问题是有道理的,因为日本在华使用最早、奴役最多的“强制劳工”是华北劳工;日本向东亚各日占区输出中国强制劳工中,90%也都是华北劳工。本书全面调查揭示日本统制掠夺华北劳工事件的实相,即抓住了日本在华实施强制劳动政策、强掳奴役中国劳工的主线和关键。这种以华北沦陷区为主线,以劳务统制和掠夺为主干,从局部地区着手,带动全局,全面、彻底揭露日本在华劳务统制与掠夺的全貌,使读者能更深刻的认识到日本在华实施劳务统制和掠夺,是日本侵华战争中的严重

罪行之—,犯下了“违反人道罪”和“战争罪”。本书立意深刻,通篇没有情绪化的表述,也没有批判性的语句,而是摆事实、叙过程、讲道理。“事实胜于雄辩”,因而本书用历史、事实提示日本政府,用有力证据批驳了日本右翼,向世界昭示:只有正确认识和对待侵略历史,妥善处理中国受害者劳工的索赔问题,日本才能真正得到宽宥,化解“死结”。这也是本书的社会价值和现实意义。

第四个亮点是“统制掠夺史”的第十一章,这也是作者用力最多,全书写得最为精彩的一章。该章不仅详实阐述了掳日华工归国的全过程,而且直面东京审判在对待掳日华工问题上的严重失误和深远的影响,特别是对归国劳工各方面问题进行了实证考察,纠正了许多以往的失误,提出了自己的新观点和对日本政府的恶劣态度和做法提出了尖锐的批评。这些大多是在掳日劳工研究上的新突破。

如果更苛刻地“横挑鼻子竖挑眼”的话,也可举出“统制掠夺史”书中某些可以改进之处。一是排印错误,如第177页注③,日本《P力八夕》,应为《ア力八夕》,最好能进一步译出,即“赤旗”报。二是或受到条件限制,如能充分利用日本著名研究家石飞仁、田中宏等人的相关成果,如石飞仁的《强掳中国人的记录》、田中宏的《资料·强掳中国人的记录》等,则可能会为本书增彩。

(作者汤重南,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研究员)

(责任编辑:李仲明)